

张孟良◎著

張孟良文集

第七卷

红军的儿女



花山文艺出版社

本书列入
廊坊文艺成果精品出版工程
本书由
廊坊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资助出版



ISBN 978-7-80755-440-0



9 787807 554400 >

定价：300元（全八卷）

红军的儿女

《张孟良文集》第七卷

主编：董春霖 副主编：张中吉



花山文艺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张孟良文集·第7卷/张孟良著;董春霖,张中吉主编.
石家庄:花山文艺出版社,2008.10

ISBN 978-7-80755-440-0

I.张… II.①张… ②董… ③张… III.①张孟良—文集
②文学—作品综合集—中国—当代 IV.I217.2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08)第144438号

书 名:张孟良文集(全八卷)
著 者:张孟良
主 编:董春霖
副 主 编:张中吉

策划统筹:张采鑫
责任编辑:卢水淹 刘红哲
康董康 贾伟
李 鸥
特约编辑:张建丽 赵玉洁
赵 青 刘继东
封面题字:张孟良
肖像摄影:孙德民
装帧设计:廊坊大视野文化传播有限公司
圣仁广告公司

出版发行:花山文艺出版社(邮政编码:050061)
(河北省石家庄市友谊北大街330号)

网 址: <http://www.hspul.com>
销售热线:0311-88643226 / 32 / 35 / 43
传 真:0311-88643234
印 刷:廊坊市印刷厂
经 销:新华书店
开 本:880×1230 1/32
字 数:2500千字
印 张:103.625
版 次:2008年12月第1版
2008年12月第1次印刷
印 数:1-3000册
书 号:ISBN 978-7-80755-440-0
定 价:300.00元

(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·印装有误 负责调换)

感人至深的现实主义画卷

——写在《张孟良文集》出版之际

董春霖

八卷本的《张孟良文集》在作者已届八旬高龄的时候问世了。我和我的同事们为能够帮助张孟良先生完成这一人生夙愿深感荣幸，其间经历的一些事也是令人难忘的。

实在说，我没有资格来为《张孟良文集》作序。张孟良先生是全国著名的大作家，历经几十年的创作路程，著作等身，影响很大，而我只是一个晚辈，一个普通读者。促使我敢于动笔的原因，还要从我与张老相识谈起。

我与张孟良先生相识是在2000年我调到廊坊市文联工作以后。因张老是在原廊坊地区文联副主席（主持工作）的岗位上离休的，离休后回到静海县老家安度晚年，这样每年春节我们都要驱车去静海慰问张老。记得是去年夏天，我偶然接到张老打来的电话，表达了想出版文集的愿望，作为对自己一生文学创作的总结，并想得到文联的帮助和支持。我听后的第一个反应，这是一件好事，很有价值。我与同事们商议此事，当即得到大家的一致赞成，都感到文集的出版对张老本人、对廊坊乃至全国文学界都是一件应该办而且应该办好的大事。其一，张老的文学成就自不待言，在当代中国文学史上也占有一席之

地，他在上世纪50年代创作的成名之作《儿女风尘记》在全国影响很大，是朱德委员长向全国推荐的十二部优秀作品之一，曾影响教育了一代人；其二，张老是与共和国一同成长起来的作家，生活底子厚实，创作态度严肃，六十年笔耕不辍，不断有佳作问世，这在他那一代作家中确属少见，其坚韧不拔的毅力和对文学创作的执着精神，实属难能可贵；其三，张老是廊坊文联的第一代领导者，他的很多作品是在廊坊期间创作完成的，我们有责任有义务帮助他完成这项事业。

大约在2007年9月间，我与同事范丽婷、张中吉、刘京文等专程到静海义渡口村张老的家中，商议编书的事。张老把他保存整理好的书稿、图片等资料全拿了出来。望着他那深邃的目光，使我们深感相托之重。临走时，张老提出由我给文集写篇序，且言辞恳切。我理解他的心情，但却不敢应承。我说，我们几位只是帮助您编辑出版，做好服务性工作，序言由您自己写最合适，您把几十年的创作历程，每部书的创作背景都写出来，放在卷首，这样有助于读者更好地理解原著，也是文集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。张老觉得有理，但仍坚持要我写序，他写后记；并说，你就不要推辞了，没有你们的帮助，我这个文集也出版不了，不要考虑资格什么的，你写最合适。话已至此，我只有尊敬不如从命了。

我知道张孟良先生的名字很早。1978年，我从大厂中学考入河北师范大学中文系读书，记得在北京大学出版社出版的《中国文学史》中，就提到了张孟良所著的两部长篇小说，一部是《儿女风尘记》，一部是《三辈儿》。当时我并不知道作家就在廊坊工作。这两部书当时都看了，而且印象非常深。特别是《三辈儿》，看了不止一遍，书中的人物、情节深深地吸

引了我。扛长活的三辈儿的正直倔强，母亲的含辛茹苦，小娥的贤惠和悲苦，老地主曹秃子的阴险狡诈，老尼姑的贪财苛毒等等，以及书中人物富有个性的语言，仍历历在目。我想，一部好的作品一经阅读，那记忆就变成了永远。就像著名作家吴伯箫在散文《歌声》中所说的，感人的歌声留给人的记忆是永久的。只是当时读这些作品时，我只有十七八岁，年龄尚小，还不能完全体会作品的思想感情和艺术成就。

在编辑《张孟良文集》的过程中，我又重读了这两部书。灯下翻阅这些已经发黄的书稿，在寂静的夜晚体味二十多年前初读这些作品时的感受，对每一个人物、每一个情节，特别是那些木刻版的插图，都备感亲切。《儿女风尘记》是张孟良先生走上文学创作之路的成名之作，那是旧中国劳动人民辛酸悲苦的真实写照。从张天保一家人被生活所迫，辗转流落到静海运河之边安身，到闺女被骗沦为妓女惨死异乡；从天保告状到母亲悲愤自杀；从天保告状不成反被陷害下了大狱，到小马流落到救济院，受尽折磨和凌辱，最终走上革命道路，作者向我们所展现的，是旧中国黑暗中农民的悲惨命运和对光明的向往。读后使我自然联想到画家蒋兆和先生的《流民图》，也联想到王式廓先生未完成的作品《血衣》。感人的文字一如感人的画作，那是现实主义的力量，是真善美的聚焦，而张孟良先生的作品向我们展现的，正是一幅感人至深、催人泪下的现实主义文学的画卷。

创作态度严肃的作家是令人肃然起敬的，张孟良先生在我心目中就是这样一位用生命写作的作家。从他第一个创作高峰而产生的《儿女风尘记》和《三辈儿》看，作家对所描写的时代、人物、景物是那样的熟悉，细节刻画是那样的真切。他所

塑造的人物不是一个、两个，而是性格各异、有血有肉的群像，他们的悲苦遭遇，他们的爱恨情仇，他们的正直善良，都表现得入木三分，跃然纸上。我想，没有对那个社会真切的体验，没有强烈的社会责任感和正义感，没有对劳苦大众深切的爱，是写不出这样的优秀之作的。司马迁说“诗三百篇，大抵圣贤发愤之所为作也”；李大钊说“铁肩担道义，妙手著文章”。可见，自古悲愤出诗人，强烈的爱憎情感对于一位作家来说是多么的重要。前不久我偶遇一位中国作协《诗刊》社的编辑，自然谈起我们正在编辑《张孟良文集》一事：她说：我从小就知道张孟良，小时候父亲就给我们读《儿女风尘记》，我们几个孩子都感动得哭了。以她的年龄推断，那应该是上世纪六七十年代的事了。这件事从一个侧面说明，张老的作品当时在社会上的影响是多么大。继《儿女风尘记》、《三辈子》之后，张老又相继写出了《血溅津门》、《洼淀烽烟》、《活城荡寇》、《义霸争雄传》、《红军的儿女》等多部长篇和中短篇小说，迎来了他一生创作的又一高峰，从而更加确立了他作为一位大作家的地位。特别是四十万字的长篇小说《血溅津门》，一经出版即受到广泛好评，大家争相传看，被改编成电视连续剧播出，更是反响强烈，妇孺皆知。

张孟良先生以写长篇小说见长。他的作品语言质朴无华，极富个性，人物刻画生动深刻，细节描写真切感人，看后就很难忘怀。他所塑造的那些可亲可爱可歌可泣的人物形象，至今仍活在广大读者心中。张老的成功来源于他对祖国、对人民深切的爱，来源于他那善良正直的胸怀，当然也来源于他几十年艰辛的努力。纵观其创作全貌，他始终把自己的文学事业与祖国和人民的命运联系在一起。树高千尺在根深，他所走的是一

条植根生活沃土的扎实的现实主义创作之路。这也正是目前一切有志于文学的青年最应该思考和学习的。张孟良先生是我崇敬的一位长者，一位在文学创作上取得很大成就的现实主义作家。他的祖籍虽不在廊坊，但解放以后，他长期工作在廊坊，与廊坊结下了不解之缘，为廊坊培养了众多的文学人才。他的文学成就既是全国的，也是廊坊的。从这一点上说，廊坊应该感谢他。

张孟良先生的晚年生活很丰实，除了写作，还擅长笔墨丹青。两年前，我参加了张老的一次个人书画展，感受到了老作家才华横溢的另一个方面。“老树着花无丑枝”，张老的写意花鸟画就像他的文章，拙朴苍劲，气韵生动。据专家评论，张老的中国画很有水准，深得吴昌硕、齐白石等大家的笔意。

现在《张孟良文集》出版在即，我谨代表廊坊市广大文艺工作者，对文集出版表示祝贺，并真诚祝愿张老晚年幸福，健康长寿。

2008年春于廊坊市文联

目 录

红军的儿女	1
双雄投军记	59
神勇无敌的高射炮兵	78
生长在运河边的孩子	92
少年时代	102
碗的故事	130
万年青	143
杨薇日记	158
《义霸争雄传》四十集电视连续剧提纲	195
津郊武工队	215
附录 从孤儿到作家	葛登扬 460
后记	465

红军的儿女

我给大家讲个故事，这故事发生在1932年冬天。那时候我十三岁，正是红四方面军入川的时候。我是达县人，这里从1928年就打起红旗闹革命了。军阀刘存厚的部队前来“围剿”红军，杀人放火，我娘就是被这伙匪徒杀害的，我爹参加游击军上山打游击。我们这里群众基础好，党组织通过关系把我安置在川河镇一个药材收购站当学徒，以此来掩护我的身份。组织交给我的任务是把搜集的有关白匪活动的情报及时送到山上去，好让游击军消灭敌人。

这个药材收购站是个反动地主开的，他叫赵万财，他有个儿子叫赵守财，人们都叫他四狗子，是白匪“清剿”队的中队长，地主武装专门打游击军。把进山的路封锁得严严实实的，几乎连个鸟儿、狗儿都难通过。在这种严峻的形势下，我怎么能把情报及时送上山去呀，简直为了难。只好寻找机会完成党交给我的任务。可巧在这时候我结识了一个朋友，他就是猎手胡大。胡大比我大两岁，个头长得很猛，比我高上一头。他伸胳膊像根杠子，我抓着他的胳膊打秋千都不带打弯的。两道大黑眉毛、一双大眼睛，亮得照人，一张大方脸，大嘴岔儿，老是笑呵呵的。穿一身用兽皮缝制的皮裤皮袄，腰里扎一条用牛皮拧成的绳子，好健壮，可就是有一样，光着两只大脚，五冬六夏从来不穿鞋，那两只脚板子磨得像橡皮，真是一条好汉。他阿爹是个干巴老头儿，瘦骨架儿，很精神。爷儿俩每人

背着一个大皮兜子，里面装着各种珍贵药材。一齐摆在柜台上，嚯，有从阴山背后采的多年生长的野灵芝，有从渺无人烟的野岭荒山挖来的成双成对的何首乌，还有麝香、虎骨、熊胆、蟒胆……都是稀有之物。赵万财一见喜上眉梢，眼睛都绿了，他死气白赖地往下压低价钱，胡老头就不干，两人嚼得口干舌燥，互不相让。

胡大想找口水喝，我就把他领到后院，提来一个大泥壶，给他倒了一大碗水，他也不客气，接过去一扬脖子就咕咚咕咚地喝下去了。他把大碗递给我，朝我傻笑了笑说：“还有吗？”我说：“有，要别的没有，要水管够。”我又给他倒了一大碗，他一口气喝了三大碗水。看意思还没有满足。

我问他：“你吃过饭了吗？”他苦笑着说：“兄弟，不要说吃饭，三天三夜连一口水也没打牙！”

我说：“为什么？”

他气狠狠地说：“他娘的，满山遍地都是白匪，不能让他们看见，要躲着走，他们要是看见就用枪打，被他们捉住就没命啦，山路不好走，高高低低的，跌下山涧里就得粉身碎骨，我们就绕着山路，藏藏躲躲地走，就这样带的干粮都吃光了，水也早喝干了，忍着饥渴拼命地往这里奔，好不容易才来到川河镇。”

我被他讲得心跳神动，赶紧跑到厨房，趁老板娘不在，偷偷地掖了两个大饼子拿来给他吃。他又笑了，抓在手里狼吞虎咽地几口吃下去一个，另一个他不肯吃，用布巾包起来放进大皮兜子里。

我问他：“为什么不吃了？”

他笑一笑说：“给阿爹吃。”

我跑进厨房又偷来一个大饼子递给他，他紧紧地握着我的

手，眼睛里放出喜悦和感激的光彩。他的手好大好有劲哟，几乎把我的手包在他的手掌里。我又给他倒了一碗水，他很快把饼子吃完了。

他问我：“兄弟，你是老板的什么人？”

我说：“我是学徒的。”

他惊讶地看着我问道：“你娘呢？她舍得让你在这里吃苦？”

我说：“我娘死了。”

他的眼圈有点红。又问我：“你爹呢？”

我说：“他参加游击军上山打白匪去了。游击军也是红军，你看见过咱们的队伍吗？”

他喜兴地说：“看见过，有一次我们爷儿俩掉在山洞里摔晕过去，多亏游击军把我们救活！我们忘不了他们的恩情。游击军里有个叫刘勇的连长，他第一个发现了我们，恩人呀，我永远忘不了他。”

“啊！”我喜出望外地说，“那就是我爹。”

胡大猛然抱住了我，激动得热泪盈眶，拍着我的后背连连说：“兄弟，好兄弟，你有个好爹，你跟老爹同样心眼好。你叫啥名字？”

我说：“我叫链头。”

他说：“链头兄弟，咱们情同骨肉，你就是我的亲兄弟。”

我说：“你就是我的亲哥哥。你多咱回山里去？”

他说：“住不下，卖了药材就回山。”

我说：“我有件衣服想带给爹，天气冷了，让他穿上避寒，你能带给他吗？”

胡大说：“能，我准能把衣服交给刘连长。”

就这样我的第一个情报送出去了，过了些日子，胡大和他阿爹又来卖药材，胡大告诉我说，爹收到了。那是赵四狗子带着白

匪要搜山的情报，游击军打了他们伏击，赵四狗子的队伍被打得屁滚尿流逃下山来，伤亡惨重。他气急败坏地躺在床上好几天没出门口，琢磨着怎么再打游击军报仇雪恨。他招兵买马购买枪支弹药，准备第二次去搜山。我想赶快把情报送上山去，可是胡大没有来，急得我脑门痛，站在柜台里面老朝外面望，盼着胡大赶快来到收购站。

这一天胡大父子终于来了。阿爹仍然跟从前一样在柜台外面同赵万财讨价还价，胡大同我又来到后院。老板娘还在睡午觉，我又从厨房里偷出了几个饼子来，胡大把饼子放在大皮兜子里面，手里举着一个饼子，一面大嚼一面说山里的情况。我把赵四狗子又要搜山的事告诉了他，他说马上回山上去向刘连长报告。我们除了谈打白匪军的事情以外，也谈些关于胡大父子在山里采药打猎的事儿，他也饶有兴致地讲给我听，像讲故事似的让我听得入迷。有苦也有乐，实在有趣极了！

他跟我说：“链头兄弟，你可不知道，在山里采药打猎可不是一件好玩的事情，那纯粹是玩命哩，采灵芝要攀老高老高的山，把衣服磨得稀烂，荆棘挂得满身是伤，常常爬过几座险峰峻岭也找不到。珍贵药材生长在阴山背后，崖陡苔滑，直上直下，没个抓手，一脚踩空掉下万丈深谷就要粉身碎骨，连骨头渣子都找不见！”

我问他：“听说上山采药不是腰里系着绳子吗？”

他说：“绳子常常用不上，全靠脚和手。”他翻过两只脚掌，又张开两只大手说，“你看看，我这手和脚，哪还像个人样子呀？简直像熊掌呀！”

我说：“你为什么不穿鞋呀？”

他说：“我从生下来就没穿过鞋。累赘！在山里炼出一双铁脚掌，上山爬坡比穿鞋还灵便。再说咱家穷，也穿不起鞋子。”

他笑了笑又问我说：“你见过老虎吗？”

我点点头说：“见过。不过那是耍狗熊的人带过来的，在铁笼子里关着，说老虎吃人，我可没见过山里的老虎。”

胡大摆摆手说：“老虎平时是不吃人的。它的眼睛模糊很多，苍蝇糊得它的眼睛睁不开，白天只好抱着脑袋睡觉，别看它能在山中称王，别的野兽都怕它，可是它就没办法吃苍蝇，只有到黑夜它才出来寻食吃。要想擒住它，最好的办法是挖陷阱。还有黑瞎子，就是你说的狗熊。那东西确实气力很大，它能够把水缸粗的树搬倒，它还有个特别本领，就是去蹭松树，浑身沾满松胶，然后就到山谷里或是山坡上去打滚儿，粘一层沙粒子、石子儿，然后又去粘松胶，再去打滚儿粘沙粒子、石子儿。这样一遍又一遍。身上像穿了几层铠甲，真是刀枪不入，猎枪都打不透。”

这是多么新奇、多么令人神往的故事呀！我简直听入了迷。于是我又问道：“那么怎样才能捉住这个大狗熊呢？”

“我们有猎狗。”一提到狗，胡大就显出一种自豪感，很得意地问我，“你看见过狗吗？”

“看见过。”我毫不迟疑地回答说，“不就是有四条腿，两只耳朵、一身毛、还有一条尾巴的狗吗？我们那里家家都有，要它看家，见了生人就汪汪地咬。猎狗有那么大的本领吗？它真能斗败大狗熊吗？”

“那猎狗的本领可大哩。它能捕猎，也能看家，在山林雪地里迷了路，辨不清方向了，它还可以把人带出来。猎人离了猎狗是不行的。”

胡大对于狗有着特殊的感情。他告诉我说他家养了八条狗，黄的叫山虎，白的叫雪猫，黑白花的叫花梨豹，蓝脊背白肚皮的叫阴阳兽，毛色像黑炭似的叫大黑龙，它们都有自己的名字，可

好玩啦！如果叫它们站队，只要打一声呼哨，它们就整整齐齐地站好，喊谁的名字谁就汪汪地叫两声，表示答应。叫谁谁就卧在地上，叫谁去叼什么东西，不管是扔进冰窟里，还是埋藏在地下，它都能给你叼回来，哪怕饿死，也不吃生人给的食物。可叫人喜欢哩！阿爹一辈子采了这么多名贵药材都不爱，就喜欢这些狗，吃睡都离不开它们。他们上山进林，那些猎狗就像打仗的尖兵那样在他们前后左突右奔地冲在前面，它们的鼻子特别灵，就像雷达一般，只要前面发现了“敌情”便竖起耳朵，停住脚步，警觉地向前张望着。一旦看准目标，只要给它们一个信号，它们便飞也似的冲上前去，假如那是狗熊，它们就一齐扑过去，山虎首先咬住狗熊的后腿将那家伙扯倒，雪猫蹿过去狠狠地咬住狗熊的耳朵，大黑龙、花梨豹、阴阳兽全都扑过去，这个咬，那个扯，痛得那狗熊吱吱地嚎叫，顺着山坡直滚，那个狼狈样儿才可笑哩！待我们赶到了，再照它致命的地方打两枪，它就完蛋啦！

“妙极啦！”我欢喜得手舞足蹈地跳起来。这时他好像把我带到一个神话般的世界里去，我是多么羡慕山林里的生活呀！我拉住他的粗大的手掌说：“大哥，你带我到山林里玩玩去好吗？”

“那当然可以喽。”胡大说，“可是现在不行呀，兄弟，你和我不是要给游击军传送消息吗？”

我这才从迷津中顿醒过来。“是呢，那等咱们的游击军把白匪军消灭干净，咱们胜利了，你带我到山里玩好吗？”

胡大说：“到那时候，你跟我一起进山去采药，打猎。我一定把本事全教给你。”

我高兴地说：“太好啦！咱们说话算数。”

胡大说：“撒谎变小狗子。”

我们呵呵地笑起来。

我说：“你能给我带一条猎狗来吗？”

胡大摇摇头说：“兄弟，你要什么都可以，就是要狗不行啊！阿爹什么都能舍，就是舍不得这些狗。哪怕几天不揭锅，只剩下一块野猪腿，自己勒勒腰带，也要分给它们吃。”

太让我失望了。我痴痴呆呆地大张着两眼，望着胡大不知怎样才好。胡大见我难过成这样子，露出歉疚的神情。他揉搓着手掌好一会儿没有说话。过了半袋烟的工夫，突然大眼睛一亮，用力抓住我的手，眉开眼笑地说：“有办法了，大黑龙正怀崽儿，等它生下来，我留下一只小狗崽给你带来，你可要好好喂它哟，它特馋，要吃肉的。”

“我哪有钱天天给它买肉吃呀？”

“那么，有骨头吃也行，反正得有荤腥。”

“那我就有办法了，赵万财舍不得吃肉，老板娘嘴馋，爱啃猪蹄，我可以把骨头收起来喂它。”

“好，下次我一定给你带来。”

“那咱一言为定。”

“好，一言为定。”他站起来要走，实在是让他讲的山林里的故事迷住了我，我拉住他的手指指太阳说，“天还早着了。你再给我讲讲山林里的故事好吗？”

他也舍不得离开我。于是又坐下来。我给他倒了一碗水，他喝了几口放下大碗说：“你知道猴子吗？”

我说：“当然知道喽。我看见过耍猴的。猴特灵，它会推车，会折跟头，还会翻开箱子找到帽子戴在头上，一会儿换一个，一会儿又换一个，它可真聪明。还骑在羊身上，羊跑得那么快，它生掉不下来，多有趣呀！”

我笑着说，他笑着听，听我说完了，他问我：“你知道怎么捉猴子吗？”